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九十五學年度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95年10月31日（星期二）中午12:00

二、地點：第四會議室

三、主席：葉院長忠達

紀錄：卓玟琪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推舉本學年度委員會召集人：

決議：由葉院長忠達當任。

六、報告事項：

報告一

報告單位：秘書室

九十四學年度第三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 提案內容及提案單位 | 決議情形 | 辦理情形 |
|---|--|----------------------------|
| 一、有關各行政單位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至4月30日之各項經費使用及收支情形事後稽核報告，請討論。（各經費稽核委員） | 一、自本校改制教育大學以來，組織單位與人員編制已有相當幅度之調整，然而，有關國科會計畫及建教合作計畫行政管理費分配及相關經費收支管理辦法尚沿用舊辦法。有鑑於此，本委員會建請相關行政單位儘速擬定新收支管理辦法，以符合現況發展。 二、94學年度上學期資產增置項目中電腦採購金額佔全部採購金額約1/4，本學期至4月底為止電腦採購金額 | 已於95年5月29日九十四學年度第三次校務會議報告。 |

| | | |
|--|--|--|
| | <p>(不計列電算中心採購案部分)亦佔全部資產增置金額約1/3,所佔的比例相當高,已達稽核之「重點稽核項目」標準。有鑑於此,本委員會建請總務處相關單位就「電腦單項」之採購數量、採購後使用情形、報廢年限情形、報廢後處理情形等獨立製表,以利於委員進行事後稽核,並於開會時提出專案說明。</p> <p>三、本校行政單位所訂定之「電腦數量總量管制」辦法,已明訂各單位與個人所能配備的電腦總量上限(目前為每人三台)。雖其用意為節制電腦採購總量,以達「節流」之目標。但是,自實施以來,迭聞本校不少單位為採購新式電腦,而將「尚堪用卻已達報廢年限」的舊</p> | |
|--|--|--|

| | | |
|--|---|--|
| | <p>電腦加以汰換以添購新電腦設備，致產生不必要之浪費情形。有鑑於此，本委員會建議學校相關單位應積極檢討該管制辦法，使其能發揮應有的節流效果。</p> <p>四、各稽核委員如對各單位書面報告還有任何建議，請於95年5月20日前提送秘書室彙辦後，提送校務會議報告。</p> | |
|--|---|--|

裁示：洽悉。

七、提案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組織規程前經教育部於95年6月12日以台中(二)字第0950083431號函核定修正第31條，本委員會設置與內部稽核實施要點是否配合修訂？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前函內容，本校組織規程第三十一條第四款有關經費稽核委員會修正為：「經費稽核委員會置委員七人至十五人，由校務會議成員推選產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之成員、學校總務及會計相關人員，不得擔任經費稽核委員會之委員。另稽核委員會所需工作人員，由學校現有人員派兼之。」，有關本委員會設置與內部稽核實施要點第三點是否配合修訂？

二、檢附教育部函影本如附件一、本校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與內部稽核實施要點如附件二及本校組織規程如附件三。

決議：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與內部稽核實施要點條文配合修正如下並提送下次校務會議審議：

| 條次 | 修正內容 |
|----|---|
| 一 | ……特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二十二條暨本校組織規程第三十一條第四項之規定，設置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
| 三 | ……由校務會議代表推選產生， <u>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之成員、總務及會計相關人員，不得擔任之。另稽核委員會所需工作人員，由學校現有人員派兼之。委員任期一年，……。</u> |

八、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人：裘委員友善

案由：下次開會時間及本年度稽核重點與分工，請討論。

決議：（一）下次開會的時間訂於12月7日星期四下午2:10於第四會議室召開。

（二）稽核事項分工如下：

| 負責的委員 | 稽核事項 | 報告重點 | 報告單位 |
|-------|---------------------------------|--|-------------------|
| 高淑芳老師 | 1. 年度經常門收支科目預算與決算表 | 請提供經常門收支科目預算與決算對照表，並針對決算金額與預算金額相差20%之項目提出分析，以說明其內容與發生原因。 | 會計室 |
| 林志成老師 | 2. 建教合作與推廣教育經費收支、學校提成分配、管理費等之運用 | 請列表說明建教合作與推廣教育經費收支及管理費提成和運用之情形。 | 學發組 會計室 人資處 |

| | | | |
|-------|----------------------|--|--------------------|
| 周淑惠老師 | 3. 校務發展重點計畫之經費支出 | 請提供校務發展重點計畫逐項之經費預算與實際支出情形。 | 副校長室 秘書室 學發組 |
| 張稚卿老師 | 4. 各項招生事務支給情形收支運用與提撥 | 請列表說明當年度各項招生事務經費編列及支給情形(請附本校招生編列標準供參考)。 | 教務處 人資處 |
| 裘友善老師 | 5. 審計部對本校查帳報告之處理情形 | 如有審計部對本校查帳報告,請提供內容,並針對查核缺失提出處理改進之說明。 | 會計室 |
| 薛明里老師 | 6. 學校建築與工程興建 | A.請提供學校已完成之校區建築與工程興設計畫、發包與執行等經費運用之報告。 B.針對發包經費節省成效、變更設計經費調整、工程進度落後原因及工程遲延違約罰款執行情形、是否有逾付款提出說明。 C.各項建築及工程案件執行中變更設計導致經費調整之稽核。 | 總務處 |
| 洪文良老師 | 7. 學校資產增置、擴充、改良及營繕購置 | A.學校屬於資本支出之房屋設備財產於完成採購事項財務處理或會計事項完畢後之稽核。 B.學校屬於資本支出之房屋設備財產於完成擴充事項財務處理或會計事項完畢後之稽核。 C.學校屬於資本支出之房屋設備財產於完成改良事項財務處理或會計事項完畢後之稽核。 | 總務處 |
| 謝金青老師 | 8.校務基金存放情形及財務調度執行績 | A.請提供稽核年度重大開源節流措施之方案內容 | 校務基金 管理委員 |

| | | | |
|-------|------------------|--|-----------------|
| | 效 | 及其執行成效之稽核。 B.請提供校務基金存放情形及財務調度執行績效報告。 C.請計算當年度有效利率及一個月期利率（定存） | 會 總務處出 納組 |
| 葉忠達老師 | 9. 其他經費稽核委員會決議事項 | | |

(三)各委員請於 11 月 23 日前將想邀請來下次會議報告之單位、人選及想瞭解之重點 email 給葉召集人忠達。並於 12 月 4 日前將稽核的結果或問題傳給葉召集人彙整，俾供會議當天討論。

(四) 請秘書室曾組長文志將彙整完成之本校收支管理辦法相關規定 email 給各稽核委員參考。

九、散會